

21

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

金融保险系列

金融理论与实务

JINRONG LILUN YU SHIWU

张孝君 主编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金融保险系列

金融理论与实务

张孝君 主编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北京·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金融理论与实务/张孝君主编
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10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金融保险系列
ISBN 978-7-300-12128-4

I. ①金…
II. ①张…
III. ①金融学-高等学校：技术学校-教材
IV. ①F830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081591 号

21世纪高职高专规划教材·金融保险系列

金融理论与实务

张孝君 主编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邮政编码	100080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010—62511398 (质管部)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 (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东方圣雅印刷有限公司		
规 格	185 mm×260 mm 16 开本	版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版
印 张	13.25	印 次	2010 年 7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316 000	定 价	25.00 元

前 言



金融是现代经济的核心，特别是进入 21 世纪后，金融理论和业务日新月异，对社会和经济生活的影响也越来越深刻。随着我国经济的持续快速健康发展，各行各业对高技能专业型人才的需求量迅速增加，对人才素质的要求也越来越高。高职高专教育作为我国高等教育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加快培养高技能专业型人才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

根据教育部关于全面提高高等职业教育教学质量的若干意见，本书除介绍金融的基本理论、方法外，还将这些基本理论和方法贯穿于实务中，实现了理论与实务并重。在结构设计上，通过金融案例导入式的设计，使学生在学习的过程中可以做到理论联系实际，便于学生加深理解和掌握。通过案例分析，提高学生综合运用知识的能力，并能及时了解国内外金融问题的现状，掌握观察和分析金融问题的正确方法，培养学生辨析金融理论和解决金融实际问题的能力。本书力争成为符合当前教学需求、信息量大、兼容性强、涉及面宽、实用、科学、易懂的高职高专教材。

参加本书编写的人员有：安徽工商职业学院张孝君（模块一、模块八、模块九），合肥工业大学朱彤（模块二、模块十），安徽工商职业学院费玄淑（模块五、模块六），安徽工商职业学院周翰醇（模块七），安徽审计职业学院吕铭（模块三），徽商职业学院袁婷（模块四），安徽工商职业学院张竹云（模块十一）。

在编写过程中，编者参阅了大量的金融书籍和资料，引用了大量专家学者的相关理论观点和数据，在此谨表示深深的谢意！由于时间仓促，水平有限，书中难免存在诸多缺点和不足，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2010 年 6 月

目 录

模块一 货币与货币制度	(1)
项目一 货币的产生和发展.....	(1)
项目二 货币的本质和职能.....	(5)
项目三 货币制度.....	(8)
模块二 信用	(18)
项目一 信用的产生和发展	(19)
项目二 现代信用的基本形式	(22)
项目三 信用工具	(27)
模块三 利息与利息率	(33)
项目一 利息	(33)
项目二 利息率	(37)
项目三 决定和影响利率水平的因素	(39)
项目四 利率的一般功能和作用	(41)
模块四 金融机构体系	(48)
项目一 金融中介机构与资金融通	(49)
项目二 我国的金融机构体系	(53)
项目三 西方及国际金融机构体系	(61)
模块五 商业银行	(68)
项目一 商业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69)
项目二 商业银行的类型与组织	(72)
项目三 商业银行的业务	(75)
项目四 商业银行的管理	(81)
模块六 中央银行	(91)
项目一 中央银行的产生与发展	(91)
项目二 中央银行的主要业务	(97)

模块七 保险与证券	(105)
项目一 保险理论的职能与原则	(105)
项目二 保险业务种类	(111)
项目三 证券投资市场	(114)
项目四 证券投资的基本分析	(120)
项目五 证券投资技术分析的主要理论	(127)
模块八 金融市场	(136)
项目一 金融市场的构成、分类与功能	(137)
项目二 货币市场	(142)
项目三 资本市场	(146)
项目四 外汇市场	(152)
模块九 通货膨胀与通货紧缩	(159)
项目一 通货膨胀的定义与类型	(159)
项目二 通货膨胀的社会经济效应	(164)
项目三 通货膨胀的治理	(166)
项目四 通货紧缩	(169)
模块十 货币政策	(177)
项目一 货币政策目标	(178)
项目二 货币政策工具	(182)
项目三 货币政策传导机制及政策效应	(187)
模块十一 金融创新与金融监管	(195)
项目一 金融创新	(196)
项目二 金融监管	(198)

模块一 货币与货币制度



金融案例导入

中国晋代有个人叫王夷甫，不肯说“钱”这个字。他的妻子把钱堆在床周围，他叫人“举却阿堵物”，还是不说钱。然而他不说钱不等于不用钱，只不过别人替他用。如果说在那个时代事实上已经不可能“不言钱”，那么，在商品经济高速发展的今天，不能正视货币就是脱离生活了。特别是在现代市场经济情况下，货币以其特有的渗透力影响着社会经济生活的方方面面，几乎没有人不知道货币，货币是交换行为的最基本的表现形式。小到一个家庭，大到一个公司、企业，再到国家，都离不开货币。

项目一 货币的产生和发展



学习目标

1. 掌握货币是怎样产生的；
2. 重点掌握货币的演进过程。

一、货币的产生

货币的出现是与交换联系在一起的。根据史料的记载和考古的挖掘，在世界各地，交换都经过了两个阶段：先是物物直接交换，然后是通过媒介交换，因而货币是交换的产物。

在人类社会的初期，并不存在商品交换，也不存在货币。在原始的氏族共同体中，由于生产力水平极其低下，人们需要各尽所能、集体劳作才能维持生存。整个劳动是按氏族共同体的需要统一进行的，劳动产品也归氏族共同体所有，统一分配。随着生产力水平的

不断提高和剩余产品的出现，氏族开始分化瓦解，社会分工和私有制逐渐形成，商品生产和商品交换也应运而生了。

当然，最原始的交换是物物交换。但随着交换经济的发展，加入交换的产品越来越多，如果继续采用物物交换，就会导致交易过程效率过低、成本过高，这就决定了物物交换的局限性。具体地说，要想使交换圆满地实现，必须满足两个基本条件：

第一个条件是需求的双重巧合。也就是说要完成一项交易，首先必须使参加交易的两种产品正好是双方各自需要的产品。但在实际交换过程中，双方供求一致的情况很少见，他们需要在市场上反复寻找合适的交易对象。这一寻觅过程，会使商品交换的频率大大降低，增加了交易成本。

第二个条件是时空的双重巧合。也就是说，一个人想要卖出产品时，恰好该地区有人在这一时刻需要这种产品，这在现实经济生活中也是比较少见的。比如甲地有人要卖某产品，而乙地有人需要，但由于市场分割、通讯不发达，而失去交易机会。

从以上两个方面可以看出，物物交换只有在双方的需求和时空双重巧合时才能完成。这显然是不利于商品交换的，随着参加交易的产品不断增多，随着消费者需求的日益复杂，为减少因时空和需求不一致而放弃交易机会，就必然会出现这样一种情况：交易者都用自己的商品与第三种商品相交换，而这第三种商品要能够被公众普遍接受，能多次进入交换过程，其实用价值较多地为进入市场的人们所需要。当各种物品都要求用这种商品表现自身价值时，这种商品便成为其他商品价值的表现材料，成为许多交换物品的一般等价物，这种特殊商品便成了货币商品，执行货币的职能。当价值都用货币来表现时，马克思称之为货币形式。所以，货币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其特征是：它是衡量和表现一切商品价值的材料；它可用来购买任何商品，具有与一切商品相交换的能力。



知识链接

战俘营里的货币

第二次世界大战期间，在纳粹的战俘集中营中流通着一种特殊的商品货币：香烟。当时的红十字会设法向战俘营提供了各种人道主义物品，如食物、衣服、香烟等。由于数量有限，这些物品只能根据某种平均主义的原则在战俘中进行分配，而无法顾及每个战俘的偏好。但是人与人之间的偏好显然是会有所不同的，有的人喜欢巧克力，有的人喜欢奶酪，还有的人则可能更想得到一包香烟。因此这种分配显然是缺乏效率的，战俘们有进行交换的需要。

但是，即便在战俘营这样一个狭小的范围内，物物交换也显得非常不方便，因为它要求交易双方恰巧都想要对方的东西，也就是所谓的需求的双重巧合。为了使交换能够更加顺利地进行，需要有一种充当交易媒介的商品，即货币。那么，在战俘营中，究竟哪一种物品适合做交易媒介呢？许多战俘营都不约而同地选择了香烟来扮演这一角色。战俘们用香烟来进行计价和交易，如一根香肠值 10 根香烟，一件衬衣值 80 根香烟，替别人洗一件衣服则可以换得 2 根香烟。有了这样一种记账单位和交

易媒介之后，战俘之间的交换就方便多了。

香烟之所以会成为战俘营中流行的“货币”，是和它自身的特点分不开的。它容易标准化，而且具有可分性，同时也不易变质。这些正是和作为“货币”的要求相一致的。当然，并不是所有的战俘都吸烟，但是，只要香烟成了一种通用的交易媒介，用它可以换到自己想要的东西，自己吸不吸烟又有什么关系呢？我们现在愿意接受别人付给我们的钞票，也并不是因为我们对这些钞票本身有什么偏好，而仅仅是因为我们知道，当我们用它来买东西时，别人也愿意接受。

二、货币形态的演进

货币产生后，虽然其本质特征是不会改变的，但作为货币载体的材料则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而不断变化。从表面上看，什么材料充当币材，完全取决于人们的主观想法和法律规定；但从币材演化层次分析，不同时代的货币材料则受制于当时社会经济客观发展的程度、流通的便利程度及货币在经济地位中的地位和作用变化的需要等因素。可以说，币材演变历史就是一部商品经济发展的历史。

货币诞生后，货币形态经历了由低级向高级不断演变的过程，从币材和形制的角度看，货币经历了实物货币、金属货币、纸币、存款货币和电子货币五个发展阶段。

（一）实物货币

实物货币又称商品货币或足值货币，是指以自然界存在的某种商品或人们生产的某种商品来充当货币。在简单商品交换时代，生产力低下，交换的目的是以满足某种生活和生产的需要为主，因而要求作为交换媒介的货币必须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货币主要由自然物来充当。它是货币发展的最初形态，此时，货币的额定价值同它作为特殊商品的内在价值是一致的。

在世界各国的经济发展过程中，贝壳、牛、羊、皮、帛、粮食等商品都充当过货币。实物货币不仅是货币，而且还是一种商品，不仅可以参与交换，而且还可以直接消费。但是实物货币并不是一种理想的货币形态：它们或体积笨重，不便携带；或质地不匀，难以分割；或容易腐烂，不易储存；或大小不一，难以比较。随着商品交换和贸易的发展，大宗交易日益普遍，实物货币必然被金属货币所替代，逐渐退出历史舞台。

（二）金属货币

马克思说过“金银天然不是货币，但货币天然是金银”。这句话充分说明了金银等贵金属是人们在长期的实践中选择的一种理想的货币材料。以金、银、铜等作为材料的货币就是金属货币。金属能成为货币，是因为金属特别是贵金属具有价值含量高且稳定、易于计算、便于储藏和携带等优点。

金属货币代替实物货币方便了商品交换，促进了商品经济的发展。但金属货币也存在着缺陷，如：携带大量铸币比较沉重，也不安全；铸币在流通中会不断磨损，使其实际价值与名义价值不符。而且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交换中需要的货币量也就不断增大，但是一国的金属资源特别是贵金属资源毕竟是有限的，金属货币的供给并不能满足交换的

需要。金属货币供给与需求之间的矛盾开始阻碍商品经济的进一步发展，所以金属货币逐渐被纸币取代。

（三）纸币

纸币是国家强制发行的货币符号。一国纸币的发行权通常属于政府或政府授权的金融机构。纸币作为一种货币符号本身并没有价值，只是由一国法律赋予其法偿性地位并参与商品的流通。公元10世纪，我国北宋时期出现的“交子”是世界上最早使用的纸币。

纸币分为兑现纸币和不兑现纸币。兑现纸币是持有人可以随时将之向发行纸币的银行或政府兑换成铸币或金银的纸币，如早期的银行券；不兑现的纸币即不能兑换成铸币或金银，如我们现在使用的货币。

纸币没有价值，所以纸币的发行必须要和社会所需要的货币量相符，否则就会发生通货膨胀，出现物价上涨、货币贬值等现象，破坏社会经济秩序。

（四）存款货币

存款货币是指能够发挥货币作用的银行存款，主要是指能通过签发支票办理转账结算的活期存款。存款货币是随着信用制度的发展而产生的。人们先把一部分款项存入银行，设立活期存款账户，客户根据存款余额签发支票，凭支票进行转账结算或提取现金。活期存款没有期限规定，可以随时开出支票在市场上转移或流通，充当交易媒介或支付工具。存款货币以在银行的活期存款为基础，以支票为媒介参与商品的流通和债务的清偿。若签发的支票被存款人用来提取现金，它就被当作普通的记账凭证，并执行货币的全部职能；若签发的支票被用来偿还债务或支付货款，它就成了现实的信用流通工具并执行货币的部分职能。

（五）电子货币

随着网络技术的现代化，越来越多的商品交易是通过网络来实现的。电子货币就是在通过网络进行商品交易和债务偿还时所使用的支付手段。用一定金额的现金或存款从发行者处兑换并获得代表相同金额的数据，通过某些电子化方法将该数据直接转移给支付对象，从而能够购买商品或清偿债务，该数据本身即可称作电子货币。大多数电子货币是以既有的实体货币（现金或存款）为基础存在的，且两者之间能以1:1的比率交换。电子货币通常表现为数据信息，但是它不能脱离现金或存款。总之，电子货币是以现金或存款为基础，通过电子化方法实现其职能的。

在日常生活中，ATM转账结算、银行POS机的信用卡结算以及通过Internet的银行转账都属于使用电子货币为支付手段的结算方式。此外还有电信部门发行的普通电话卡、IC电话卡，IT企业发行的上网卡，商业零售企业发行的各类消费卡等，都是电子货币的表现形式。电子货币是信用货币的延伸，是信用货币发展到信息时代的产物。电子货币相对于其他货币形态来说更安全保密、运用更加广泛方便，适应了现代经济的发展规模和速度。此外，电子货币的广泛运用还减少了大量现金的流通，加快了资金的周转速度，促进了国民经济的发展，也影响了整个金融体系的经营、管理和金融产业的格局。

项目二 货币的本质和职能

学习目标

- 掌握什么是货币、货币的本质是什么；
- 重点掌握货币的职能，以及各个职能的应用范围，并能够区分各个职能的作用。

一、货币的本质

货币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是核算社会劳动的工具。

(一) 货币是固定地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

货币首先是商品，具有商品的共性，即都是用于交换的劳动产品，具有价值和使用价值。货币的使用价值是指由货币商品自身的自然属性所决定的物的有用性，可满足人们某方面的需要，是构成社会财富的物质内容；而价值是指货币商品所凝结的一般抽象劳动，具有社会属性。正是由于货币也是商品，具有价值，所以货币才有了与其他商品相交换的基础。

但是，作为一般等价物的商品不是普通商品，其价值和使用价值有特殊性，具体表现在：

(1) 货币是衡量和表现一切商品价值的材料。普通商品在通常情况下是按其自然属性，即以使用价值的面貌出现，如米可充饥，布可做衣，笔可书写，等等。在货币出现以前，一种商品的价值要通过另一种商品相交换来表现。在货币出现以后，商品的价值由货币来统一衡量和表现，通过货币“标价”，表明其含有价值及价值量的大小。货币商品是用来表现和衡量一切普通商品价值的。一种商品只要能交换到货币，就使生产它的私人货币能表现一切商品的价值，发挥一般等价物的作用。

(2) 货币具有同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的权力，其地位是独特的。普通商品只能以其特定的使用价值满足人们的某一特定需要，因而不能同其他一切商品相交换。而货币则不同，货币是价值的直接体现者，是一般购买力的代表，是社会财富的代表。因此，货币成为每个商品生产者追求的对象，货币也就有了直接同一切商品相交换的权力。

(二) 货币是核算社会劳动的工具

在商品交换关系中凝结于商品价值中的私人劳动，能否为社会所承认，取决于能否换回货币（卖出去）和换回多少货币（卖什么价钱）。这一切是在市场竞争中进行的。货币像一只看不见的手，自发地核算着商品生产者的劳动。你的投入成本和产出效益是盈是亏，是由货币指示器显示的。当商品生产者的劳动得到“社会承认”，其劳动成果得到“实现”，并能换回高于社会平均水平的货币时，其劳动成果被证明是填补了社会需求的紧缺，得到了社会的“奖赏”，这一部门的生产就会加速发展。相反，当商品生产者的劳动

成果不被社会认可，卖不出去或只能低于成本出售，这一部门的生产就会萎缩，以至最终被淘汰出局。货币在核算社会劳动的同时，自发地调整了产业结构、产品结构，调节了社会劳动分配的比例，促进了全社会劳动生产率的提高。

（三）货币体现了一定的社会生产关系

在交换中，货币反映了不同商品生产者之间特定的经济关系。商品生产者相互交换产品，实际上是相互交换各自的劳动，在交换的过程中体现为不同商品的所有者通过等价交换来实现他们之间的社会联系即社会生产关系。

在历史的不同发展阶段，不同的生产力水平下，货币反映的社会关系也不同。在奴隶社会中，奴隶主掌握着大量的货币，用来购买奴隶，货币反映了奴隶主对奴隶的剥削关系；在封建社会里，地主以货币地租的形式剥削农民，货币体现着封建地主对农民的剥削关系；在资本主义社会，资本家凭借对生产资料和产品的占有，掌握了大量的货币并用于购买劳动力，无偿占有工人创造的剩余价值，货币反映了资本家对工人的剥削关系。在这里，货币在不同的社会制度中作为统治阶级属性的工具是由一定的社会制度决定的，而不是货币本身属性的表现，因为货币是没有阶级属性的，也不是阶级和剥削产生的根源。

二、货币的职能

货币的职能是指货币本身所具有的功能，它是货币本质的具体体现。随着商品经济和货币的发展，货币的职能也在不断发展。马克思从历史和逻辑统一的角度，把货币的职能分为价值尺度、流通手段、贮藏手段和支付手段四个职能。在货币的四个职能中，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基本职能，贮藏手段和支付手段是在这两个基本职能的基础之上派生而来的。

（一）价值尺度

货币在表现商品价值并衡量商品价值量大小时，执行价值尺度职能。这是货币最基本的职能之一。

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职能时只需要观念上的货币如商品标价，并不需要现实的货币。因为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时，商品处于待售阶段，还没有开始商品的流通，此时在评价某一商品的价值时，一方面只是想象中或观念上的商品价值与一定的货币的价值相比较；另一方面，此时商品还没有与现实的货币发生交换，故只需观念上的货币即可。如一台电脑价格为5 000元，只需要把标有价格的标签放在商品旁边，人们就知道要得到这台电脑需要付出5 000元，并不需要把真实的5 000元现金放在商品旁边。

货币的价值尺度只能是通过商品的价值来实现的。商品价值用一定量货币表现出来，就是商品的价格。价格是价值的货币表现。各种商品的价值大小不同，用货币表现的价格也不同。这样，人们不但可以比较不同商品之间的价格，而且可以比较同一商品在不同商店里的价格，从而决定购买哪个商品。

货币在执行价值尺度职能时要依靠价格标准来发挥作用，没有价格标准就不能准确地表现商品的价值。商品的价值是用一定量的货币表现出来的。为了比较不同商品的价值，就需要规定一个货币计量单位即价格标准，如英国的“镑”。

但价格标准和价值尺度是两个不同的概念。二者的区别是：第一，价值尺度是在商品

交换中自发形成的，并不依靠国家权力，而价格标准则是为价值尺度服务的一种技术性规定，它由国家法律确定。第二，货币作为价值尺度，代表一定量的社会劳动，以此来衡量不同商品的价值；而货币作为价格标准，规定一定的金属量，用来衡量货币本身的含金量。第三，货币作为价值尺度，它的价值随着劳动生产率的变动而变动，而价格标准单位本身的含金量，是不随劳动生产率的变动而变动的。二者的联系是，货币的价值尺度依靠价格标准来发挥作用。因此，价格标准是为价格尺度服务的。

（二）流通手段

货币在商品交换中起媒介作用时，执行流通手段职能。在这种情况下，商品交换不再是物物直接交换，而是商品所有者先把商品换成货币，即“卖出”，然后再用货币换取所需商品，即“买进”。这样，商品交换过程就变成买卖两个过程的统一。在买卖之间，货币是媒介。

货币执行流通手段职能，具有以下特点：

（1）必须是现实的货币。因为商品生产者出卖商品所得到的货币是现实的货币，证明他的私人劳动得到了社会的认可，成为社会劳动的一部分。这里，货币充当交换的媒介不能是观念上的，必须是现实的货币。

（2）可以是没有十足价值的货币符号。因为在这里，货币不是交换的目的，而只是交换的手段，货币在生产者手中只是转瞬即逝的媒介，它马上又会被其他的商品所替代。因此，货币本身有没有价值并不重要，单有货币的象征就够了。

（三）贮藏手段

当货币退出流通领域，被当作财富保存或当作价值积累起来时，发挥价值贮藏功能。货币在执行贮藏手段职能时有两个显著的特点：

- （1）作为贮藏手段的货币必须是现实的、足值的货币；
- （2）作为贮藏手段的货币必须退出流通领域，处于静止状态。

在足值金属货币制度下，货币贮藏就好像一个蓄水池中的货币量。如果流通中的货币量过多，会有一部分货币退出流通领域形成贮藏；如果流通中的货币量不足，则又会有一部分贮藏的货币重新回到流通领域。正是有了贮藏货币的蓄水池作用，流通中的货币量才能与商品流通成正比。因此，在足值金属货币制度下是不会发生通货膨胀的。需要特别注意的是，货币的贮藏手段是以金属货币为前提的，即只有在金属货币流通的条件下，货币才能自发地进出流通领域，发挥蓄水池的作用。

当今世界各国已经废除了金属货币，采用的都是信用货币制度，即用纸币代替金属货币。在纸币流通的条件下，由于纸币只是价值符号，本身没有任何价值，纸币的贮藏没有任何调节作用，所以通货膨胀的现象屡见不鲜。此时的信用货币就不再是贮藏货币，执行价值贮藏手段的往往是具有变现能力的资产如珠宝首饰等贵金属。所以在当今的信用货币制度下，虽然黄金已经逐渐非货币化，但各国政府仍然将黄金作为贮藏的对象。

（四）支付手段

货币作为价值的独立形态进行单方面转移时，发挥支付手段的职能。如货币在商品赊销过程中的延期支付，以及用于清偿债务或支付税款和银行利息、发放工资、捐款、赠与等。

随着商品经济的不断发展，由于商业信用的存在，在商品生产的循环和周转中，某

些商品的让渡与贷款的收回在时间上分离，很难做到一手交钱一手交货，有鉴于此，人们发现用赊购赊销、延期支付的信用交易能克服此类矛盾，因而出现了延期付款的现象。

当货币用于偿还购买商品的贷款时，它已不再作为商品流通的媒介，而是充当支付手段。与流通手段相比，货币执行支付手段有以下特点：（1）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是商品交换的媒介；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则不是商品交换的媒介，而是补足交换的一个环节。（2）流通手段的货币是指货币和商品的双向运动，要求一手交钱一手交货，而作为支付手段的货币只是单方面发生转移。（3）作为流通手段的货币只能是先卖后买，而执行支付手段的货币使商品生产者的活动余地更大，它可以先买后卖。

货币的各项功能不是孤立的，而是有机的统一体。它们分别从价值的衡量和表现、价值的实现和转移、价值的保存和储藏等各个侧面综合地揭示货币作为一般等价物的性质。其中价值尺度和流通手段是货币的两个基本职能，其余则是在其基础上衍生的：贮藏手段是因为货币是一般购买力的代表，能与其他商品相交换，是潜在的流通手段；支付手段以前三个职能为前提，是流通手段的延续。

项目三 货币制度



学习目标

1. 掌握货币制度及其构成要素以及货币制度的演变；
2. 了解中国的人民币制度。

一、货币制度及其构成要素

货币制度，简称“币制”，是一个国家以法律形式确定的该国货币流通的结构、体系与组织形式。换句话说，货币制度是国家为保障货币正常发行和流通而进行的货币和货币运动的准则和规范。

任何国家的货币制度的构成应包括以下要素：

（一）货币材料

货币材料是指制作货币所采用的材料。确定的货币材料不同，就有不同的本位制度。如以白银作为货币材料就是银本位制度，以黄金作为货币材料就是金本位制度，以纸张作为货币材料即为纸币本位制度等等。“本位”是货币制度中的一个术语，源于国家规定何种币材作为法偿货币。

（二）货币单位

货币材料确定后，就要进一步确立货币单位。货币单位的确定包括以下几方面内容：

- （1）规定货币单位的名称。如英国的“英镑”、美国的“美元”、泰国的“铢”。

(2) 明确货币的单位及其划分。如英国的本位币为“镑”，“镑”以下为“便士”、“先令”等；我国人民币本位币的单位为“元”，“元”以下为“角”、“分”等。

(3) 规定每一货币单位所包含的货币金属的重量。在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价格标准是铸造单位货币的法定含金量。例如，根据美国 1934 年 1 月的法令，1 美元的含金量为 0.888 671 克；按照 1870 年英国的铸币条例，1 英镑的含金量为 7.97 克，但是，在当代纸币本位制下，货币不再规定含金量。

(三) 主币和辅币的铸造、发行和流通程序

1. 主币和辅币

主币亦称本位币，是一个国家的基本通货和法定的计价结算货币。在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主币是指用货币金属按国家规定的货币单位和价格标准铸造的铸币，其名义价值（面值）与实际价值（市场金属价值）一致，为足值货币。在当代纸币本位制度下，纸币已经成为独立的本位币，由该国货币制度所确定，是流通中商品价值的符号。

辅币是本位币以下的小额通货，主要供日常小额零星找零之用。在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辅币以贱金属铸造，其实际价值低于名义价值，为不足值货币。它可以与本位币按照法律规定的兑换比例自由兑换，以保证辅币可以按名义价值流通。

2. 本位币的铸造及无限法偿能力

在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货币制度一般都规定本位币可以自由铸造和熔毁。即无论是国家还是私人，都可以将其持有的货币金属送铸币厂，按照国家规定的货币名称、单位和价格标准铸造成本位币；也可以将持有的金属本位币送铸币厂熔为金属条块，铸币厂仅收取少量的铸造或熔化费用。自由铸造本位币，对保持货币流通的稳定性具有重大意义：首先，自由铸造可以使主币的名义价值与实际价值保持一致；其次，本位币的自由铸造可以自发地调节货币流通量，使流通中的货币量与货币需求量保持一致。

无论是足值金属货币还是纸币本位币，各国货币制度都规定本位币具有“无限法偿”的能力。无限法偿是国家规定本位币拥有无限制的支付能力。不论每次支付的数量多么巨大，如果用本位币支付清偿，商品出卖者和债权人都不能拒绝接受或要求改用其他货币。无限法偿是国家赋予本位币的绝对权力，确保了本位币的权威，有利于国内金融市场的统一和货币流通秩序的稳定。

3. 辅币的铸造及有限法偿能力

在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各国货币制度一般都规定辅币限制铸造，即只能由国家铸造，不准公民私自铸造。这是因为金属辅币是不足值货币，铸造辅币可获得额外收益，国家垄断货币铸造权，可以使这部分收益归国家所有。如果允许公民自由铸造，就会造成公民为获得“额外利益”而用贱金属大量铸造不足值的辅币，使辅币充斥市场，影响到货币流通的正常和稳定。

在金属货币流通条件下，法律一般规定辅币为有限法偿货币。所谓有限法偿，是指法律规定辅币在一次支付中的最高限额，超过限额债权人有权拒收。例如，美国规定，10 分以上的银辅币每次支付限额为 10 元；铜镍所铸造的分币，每次支付限额为 25 分。但是，在向国家纳税或银行兑换时不受数量限制。而我国则没有对辅币在一次支付中的最高限额做明确的规定。



参考案例

西班牙地处欧洲西南部，与葡萄牙共同分享伊比利亚半岛。19世纪下叶足球运动传播到了西班牙，西班牙人喜欢将足球比赛作为地区之间竞争的载体，一场比赛的结果对敏感的西班牙人意味着很多东西。据报载，西班牙爱斯塔俱乐部足球队曾主场输给客队，该队认为是裁判故意偏袒了对方，就在支付给裁判劳务费时故意把付给裁判的11 200比塞塔（西班牙货币名）全用零碎的硬币支付，结果这些裁判每人扛着一麻袋重36千克的硬币回家。

4. 货币发行准备制度

货币发行准备制度是货币制度的一项重要内容，是为约束货币发行规模、维护货币信用而制定的，是一国货币发行的基础，也是一国货币稳定的基础。

货币发行准备制度是指中央银行在货币发行时，需以某种金属或以某几种形式的资产作为其发行货币的准备，从而使货币的发行与某种金属或某些资产建立起联系和制约关系。从历史上看，金准备制度是运用得最广泛的货币发行准备制度。金准备制度有以下作用：

- (1) 作为国际支付的准备金；
- (2) 作为调节国内金属货币流通的准备金；
- (3) 作为支付存款和兑换银行券的准备金。

当今世界各国均实行不兑现的信用货币流通制度，金银已退出了流通领域，因此只有第一项用途被保留下来，后两项用途已不复存在，但金准备制度对核定国内货币流通的作用仍然很重要。

二、货币制度的演变

货币制度是一种货币经济制度，它经历了一个不断发展和演进的历史过程。追溯世界各国货币制度的历史发展，大体上经历了银本位制、金银复本位制、金本位制、不兑现的信用货币制度等阶段（见图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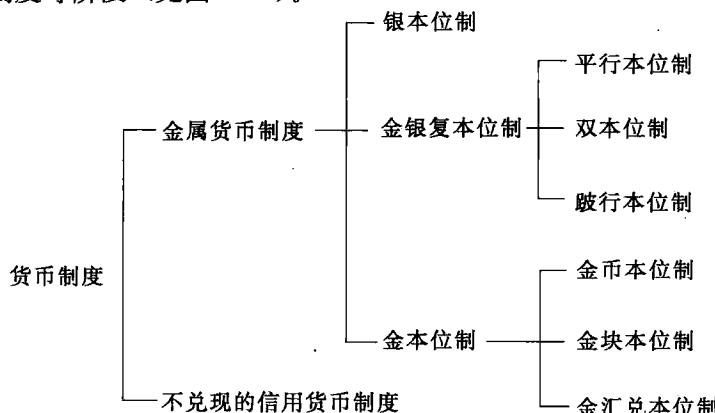


图1—1 货币制度的演进

(一) 银本位制

银本位制，是以白银作为本位货币的一种货币制度。它从16世纪开始盛行，是历史上最早出现的金属本位制度。银本位制包括以下几方面的内容：

- (1) 银币可以自由铸造，自由熔化，白银可以自由兑换银币；
- (2) 以白银作为本位币币材，银币为无限法偿货币，并有强制流通能力；
- (3) 银币的名义价值与它所含白银的价值相等；
- (4) 银币和白银可以自由输出输入。

16世纪以后，白银成为占统治地位的贵金属，但银本位制作作为一种独立的货币制度在一些国家存在的时间并不长，而且实行的范围也不广，主要是在墨西哥、日本、印度和我国通行。我国是最早以白银作为货币的国家，公元前119年西汉武帝时，便开始铸造银币，但由国家法律确认为一种货币制度，是在1910年即清朝宣统二年颁布《币制则例》之时。当时虽宣布实行银本位制，但实际上仍是银圆和银两并行。1935年11月国民党政府实行“法币改革”，废除了银本位制。其他国家早在19世纪末就先后放弃了银本位制。

(二) 金银复本位制

金银复本位制是指以金、银两种金属同时作为本位币币材的货币制度。它是资本主义发展初期最典型的货币制度。其主要特征是：(1) 金银两种铸币都是本位币，本位币的价值与其所含金属的价值相等；(2) 金银两种本位币都具有无限法偿的能力；(3) 两种货币均可自由铸造、自由熔化、自由兑换、自由输出输入。这种本位货币制度随着时间的演变，按比价的确定方式不同，经历了三种不同的形式：

1. 平行本位制

平行本位制是金、银两种货币各按自己的实际价值流通，国家不规定其兑换比率的本位制度。于是，市场上各种商品都同时存在着两重价格，即金价格和银价格。由于金银的市场价格随劳动生产率和供求关系的变化而不断发生波动，从而造成市场物价及债务关系紊乱。因此平行本位是一种极为不稳定的货币制度，需要有新的货币制度来代替。

2. 双本位制

双本位制是指金、银两种货币按国家法定比价流通的本位制度。它是为了矫正平行本位制导致的货币制度的不稳定性而出现的。在双本位制下，国家以法律形式规定金、银铸币之间的法定比例，两者的交换比例不再受市场上金银价格波动的影响，从而克服了平行本位制下“双重价格”的缺陷。但是双本位制下新的矛盾又出现了，即出现了“劣币驱逐良币”现象（格雷欣法则）：两种实际价值不同而法定价值固定的通货同时流通时，实际价值较高的通货（即良币），会被人们收藏，退出流通；而实际价值较低的“劣币”则会充斥市场，最终将良币完全逐出市场。

3. 跛行本位制

所谓跛行本位是指国家法律承认金、银两种货币都是本位币，同时承认这两种货币都具有无限法偿的能力，但为了避免“劣币驱逐良币”的现象，规定金币能自由铸造，而银币不能自由铸造，金银比价由政府确定的本位制度。金币和银币犹如两条腿，在这种制度中，银币实际上已经降到金辅币的地位，类似于跛子的一足长一足短的现象。

任何社会形态的生产发展，都要求有一个相对稳定的货币制度。金银复本位制是一种不稳定的货币制度，因此随着资本主义经济的进一步发展，金银复本位制被金本位制所取